

证券代码：002284

证券简称：亚太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6

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16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不超过 20,700 万元人民币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期限自 2026 年 9 月 16 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决议有效期内上述额度可以滚动使用，到期将以自有资金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593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4 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了 1,00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1,000,000,000.00 元。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总额为 1,000,000,000.00 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 16,000,000.00 元（含税）后实际收到的金额为玖亿捌仟肆佰万元整（¥984,000,000.00），已由承销商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8 日划至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天健[2017]504 号《验证报告》。上述到位资金再扣除债券发行登记费、审计费、律师费、资信评级费、推介宣传费和验资费等合计 2,532,126.38 元（不含税）后，并考虑已由主承销商坐扣承销费和保荐费的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905,660.38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玖亿捌仟贰佰

叁拾柒万叁仟伍佰叁拾肆元整（¥982,373,534.00）。

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全部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和使用，均符合《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及相关证券监管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募投项目名称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 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 资总额	累计已投 入金额
年产 15 万套新能源汽车轮毂电机驱动底盘模块技术改造项目	否	40,179.08	40,179.08	39,851.96
年产 100 万套汽车制动系统电子控制模块技术改造项目	是	58,058.27	28,058.27	19,985.24
亚太股份摩洛哥有限公司建设年产制动钳总成 265 万件项目	是		30,000.00	3,709.64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15,871.59
合计		98,237.35	98,237.35	79,418.43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 35,293.42 万元人民币。其中募集资金专户存款余额 10.27 万元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余额 20,000 万元人民币；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 15,283.15 万元人民币。

二、前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还款情况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根据该次会议决议，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29,600 万元人民币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期限自 2025 年 9 月 25 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上述资金已于 2026 年 9 月 15 日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账户。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根据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状况及近期内公司发展计划，研判募集资金将会闲置一段时间。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降低公司经营成本，满足公司业务发展对流动资金的需求，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20,700 万元人民币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

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在此期间如遇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不能满足募集资金正常支付的情况，公司将根据实际需要已将已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返回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会通过直接或者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者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董事会及保荐机构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意见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12 日召开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16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20,700 万元人民币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期限自 2026 年 9 月 16 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三）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不超过 20,700 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系出于公司日常经营需要、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考虑，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运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本次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五、备查文件

-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五次会议决议；
- 2、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3、保荐机构出具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九月十六日